**附件一：報名繳費方式說明**

**報名繳費方式說明**

1. 報名費：新臺幣**1,500**元整。
2. 報名費繳費帳號：111年4月1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起由考生自行上網取得，網址為http://admission.nqu.edu.tw/index.ASP，選擇「進修部學士班甄試入學」於「報名作業」項下點選「取得繳費帳號」。
3. 繳費期間：111年4月12日上午9時至6月10日下午5時止。
4. 繳費方式：下列三種方式擇一繳費。
5. 自動櫃員機（ATM）轉帳：**約二天後可上網查詢繳費狀態**

取得繳費帳號後，請持金融卡利用自動櫃員機（ATM）轉帳。

ATM操作流程：

（1）插入金融卡輸入金融卡密碼 → （2）選擇『跨行轉帳』及『非約定帳號』（如發卡銀行跟ATM屬同一家，選擇『轉帳交易』） → （3）輸入臺灣銀行代碼：004 → （4）輸入繳費單上之「繳費帳號」，共14碼 → （5）輸入繳費單上之「繳費金額」 → （6）資料確認無誤， 請按「確認」 → （7）交易完成，收取明細表確認轉帳是否成功

※注意事項

（1）繳費單上的「繳費帳號」為應考人專屬之繳款帳號，請勿借他人使用，或多位應考人共用一組繳費帳號。

（2）因繳費帳號是唯一且具有檢核機制，所以如果輸入錯誤的繳費帳號、金額或超過繳款期限，交易將無法成功。

（3）請先確認您的金融卡是否具備轉帳功能，若沒有該功能，請向發卡銀行申請金融卡轉帳功能。若無金融卡，亦可委託他人代為轉帳繳費。

（4）ATM繳費完成後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，如「交易金額」及「手續費」欄沒有扣款紀錄，即表示轉帳未成功，請依繳費方式再次完成繳費，並確定交易是否成功。

（5）使用自動櫃員機（ATM）繳費轉帳者，請盡早持存摺至原開戶之金融機構進行補摺，以確定轉帳成功。若因報名費繳交不正確、轉帳未成功而延誤報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，並不得要求延長報名時間。

（6）使用ATM跨行轉帳需由應考人負擔轉帳手續費。

1. 至臺灣銀行櫃檯繳費：**約二天後可上網查詢繳費狀態**

取得繳費帳號並列印具有條碼之繳費單後，持繳費單至臺灣銀行櫃檯繳費，繳費收據請自行留存備查，應考人需負擔10元手續費。

1. 超商繳費：**約三天後可上網查詢繳費狀態**

 取得繳費帳號並列印具有條碼之繳費單後，持繳費單至全台各大超商繳費，繳費收據

 請自行留存備查，應考人需負擔10元手續費。

**附件二：應考資格證明文件影印本黏貼表**

**國立金門大學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**

**應考資格證明文件影印本黏貼表**

**(甄試入學)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□先生□小姐 | 准考證編號 | 考生免填 |
| 聯絡電話 |  |

(請依1~3之次序，逐層整齊**浮貼**)

|  |
| --- |
| 1.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本（應屆畢業生請貼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，**若無註冊章者，請附在學證明或歷年成績單**） |
| 2.兵役證明文件影本(退伍令、免役證明、國民兵證書、軍人身分證，**未役者免繳**) |
| 3.身心障礙手冊正、反面影本 |

**附件三：報考資格學歷（力）切結書**

**報考資格學歷（力）切結書**

考生　　　　　　　報考國立金門大學進修學士班，在報名時，**已先自行審查並符合本簡章所訂之報名資格**，如經學校查證學歷證件不符，或不符合教育部採認標準，願同意按簡章之規定放棄考試（錄取）資格，絕無異議。

此致

　　國立金門大學進修學制招生委員會

 立切結書人： （簽章）

 身分證字號：

 通 訊 處：

 聯 絡 電 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

**附件四：網路造字申請表**

**國立金門大學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甄試入學**

**網路報名造字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-□□ |
| ◎個人資料若有各種電腦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文字，請先以「＊」代替，再填寫本表：□姓名（須造字之文字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。□地址（須造字之文字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。 |
| 備註：* 1. 各欄位請詳細註明。
	2. 請於111年6月13日（星期一）前連同報名表件一同寄達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 |

**注意：報名資料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。**

**附件五：成績複查申請表**

**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**

**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**

**（甄試入學）** 成績複查申請表（正表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准考證號碼 |  |
| 複查項目 | 原始分數 | 複查後得分 | 申請複查科目 |  |
|  |  |  | 複查回覆說明 |
| 申請人簽章：聯絡電話： 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 國立金門大學進修學制招生委員會啟 |
| 注意事項（請詳閱）：1、複查申請截止日期：111年6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，一律採傳真方式辦理。2、申請時請先來電告知，否則不予受理。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3、正、副表各項資料，請逐項填寫清楚。4、同一項目不得連續申請複查。5、請附回郵信封，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郵遞區號請填寫正確，並貼足35元回郵郵資，以便回覆。6、複查手續費每科100元，請以郵政匯票方式繳費，郵政匯票戶名：國立金門大學（請務必填寫清楚）。 |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*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**

**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**

**（甄試入學）** 成績複查申請表（副表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准考證號碼 |  |
| 複查項目 | 原始分數 | 複查後得分 | 申請複查科目 |  |
|  |  |  | 複查回覆說明 |
| 申請人簽章：聯絡電話：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 國立金門大學進修學制招生委員會啟 |
| 注意事項（請詳閱）：1、複查申請截止日期：111年6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，一律採傳真方式辦理。2、申請時請先來電告知，否則不予受理。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3、正、副表各項資料，請逐項填寫清楚。4、同一項目不得連續申請複查。5、請附回郵信封，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郵遞區號請填寫正確，並貼足35元回郵郵資，以便回覆。6、複查手續費每科100元，請以郵政匯票方式繳費，郵政匯票戶名：國立金門大學（請務必填寫清楚）。 |

**附件六：「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優待」申請表**

**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**

**「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優待」申請表**

**（甄試入學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考生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報名編號 |  | 繳費代碼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聯絡方式 |  聯絡電話：E-mail： |
| 應附證件 | 1.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（區）公所開立之低收入證明影本。2.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。 |
| 注意事項 | 1.符合低收入戶資格之考生，須於時間內完成各項報名手續，經審核不合格者，須於通知補繳費用三日內完成補繳報名費手續，否則取消其報名資格。2.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。 |

**附件七：「報名費退費」申請表**

**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**

**招生報名費退費申請表（甄試入學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性別** | □男□女 | **身分證****字號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聯絡電話** |  |
| **通訊地址** | □□□-□□ |
| **申請退費原因** | □報考資格不符□重複繳費□已繳費未上網登錄報名資料 |

 **退費帳號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考生本人存款帳戶 | 金融機構（註記分行）帳號 |
| 戶名：  |  銀行 |  分行 |
| 帳號：  |
| 郵局帳號（14碼）：  |

 **※注意事項：**

1.除因報考資格不符、重複繳費、已繳費未上網登錄報名資料、逾期寄件者，得申請退費外，已繳之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。合於前述退費條件者，須於111年6月10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妥「報名費退費申請表」，以傳真方式向本校進修推廣部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傳真號碼：（082）312347。

 2.為利匯款作業之順利，務請詳實且工整填寫，並優先指定「臺灣銀行」為存入帳戶，若非提供臺銀帳戶者將收取跨行轉帳手續費30元，並由受款人自應領金額內扣除。

 3.如因資料填寫錯誤、不詳或因字跡潦草模糊導致資料輸入錯誤致使重新匯款者，由考生自行負擔相關手續費用。如考生所提供之帳號已經銀行結清銷戶、轉為靜止戶或其他原因(如：移存其他分行)等，致本校無法如期撥付時，所產生之損失及相關手續費用，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
 **※報名費退還，除重複繳費者第2筆（含）以外之費用全額退還外，其他原因之退費金額於扣除行政處理費用200元後退還 。**

考生簽章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 **以下考生免填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審核 |  | 退費金額 |  |

**附件八：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

**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**

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

**（甄試入學）** 收件編號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准考證號 |  | 考生姓名 | 正楷書寫，請勿潦草 |
| 錄取學系 |  | 錄取生簽　章 |  |
| 身分證字　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畢業學校 |  | 聯絡電話 |  |

謹向貴校招生委員會申請放棄錄取資格，並同意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報到入學。

|  |
| --- |
| 申請人簽章 |

* 錄取生如因特殊事由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（本聲明書可影印使用），經本人及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後，於111年6月30日前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，以掛號郵寄國立金門大學進修學制招生委員會。如在規定期限前無書面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或手續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*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**

**受理放棄錄取資格回函**

**（甄試入學）** 收件編號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准考證號 |  | 考生姓名 | 正楷書寫，請勿潦草 |
| 錄取學系 |  | 錄取生簽　章 |  |
| 身分證字　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畢業學校 |  | 聯絡電話 |  |

本校進修學制招生委員會同意接受上述考生要求放棄錄取之申請，特此證明。

|  |
| --- |
| 進修學制招生委員會加蓋章戳處 |

**附件九：畢業資格切結書**

**畢業資格切結書**

**（甄試入學）**

本人經由招生考試錄取為國立金門大學進修推廣部　　　　　　學系新生，玆因

□應屆畢業生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原因

無法於新生報到時繳交報考資格（學歷證明）證件之正本，特簽署本切結書，憑以執請學校准予延遲到**民國 111 年 月 日（星期** ）下午5：30前繳至國立金門大學進修推廣部，據以完成報到入學手續；逾期者一律視為放棄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金門大學進修學制招生委員會

立書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報名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　　111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國立金門大學進修部11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畢業切結書（甄試入學-存根聯）

本人因故無法於新生報到時繳交報考資格（學歷證明）證件之正本，特請國立金門大學准予延遲到民國 111 年　　月　　日（星期　）下午5：30前繳至國立金門大學進修推廣部，據以完成報到入學手續；逾期者一律視為放棄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 。